

## 关于华鑫证券东家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华鑫证券东家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成立。

根据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中第二十部分“资产管理计划的费用与税收”约定：

“存续期内，管理人可以至少在每个常规开放期前 1 个工作日公告该常规开放期计划份额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和计提比例。”

现经管理人研究决定，自 2025 年 3 月 24 日（含）起，参与及存续的各笔份额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2.30%（年化），计提比例为 60%。仅 2025 年 3 月 24 日当日申请退出的份额及分红（或有）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2.70%（年化），计提比例为 60%。

特此公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3 月 11 日